文教研训函〔2018〕82号

关于做好2018年度文成县各类课题结题和优秀成果评审工作的通知

各学校：

根据文成县各类课题管理办法的规定，经研究决定开展2018年度县各类课题结题和优秀成果评审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送审对象与数量**

 1.2018年度应结题及2017年度延期结题的县级各类立项课题，包括教科规划课题、教学研究课题、教师教育研究课题、教育技术专项研究课题、教师小课题、小学低段评价专项研究课题等。

2.教师 微课题（仅限今年3月底前立项的）委托各校教科室负责结题评审工作。各校教科室将结题评审结果上报县研训院科研评价科，并推荐本年度应结题评审总数的80%参加县优秀成果评审。

**二、送审材料与要求**

**1.每项课题研究成果须报送下列送审材料：**

**（1）评审表打印稿一份**（附件1）。

**（2）成果主报告打印稿一式三份及电子稿**（不能出现有关学校、个人等提示性信息，确需出现的一律改为“××”学校或“×××”）。教师小课题、微课题主报告字数不得超出5000字，课题成果主报告字数不超过10000字。课题组成员署名：县级教科规划课题最多为5人（含课题负责人），课题负责人排列第一，执笔人排列第二并需注明，如未注明执笔者则默认第一完成人同时为执笔者；县级其它课题限3人且不设执笔人。

**（3）附件一份**。内容主要指与成果密切相关的说明材料，除正式发表或出版的成果材料复印件外，其他相关材料不要超过50页。报送的所有材料均不退还，请自行留底。

**（4）装订要求**：一份评审表、成果主报告、附件装订成一册；其余二份主报告单独装订。

**2.各学校汇总后的材料报送要求**

**（1）**各学校必须认真审核上述送审材料，并填写《文成县2018年度结题与成果送审课题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，**如遇课题负责人或单位变更要核实并在汇总表的“变更情况”栏里注明，汇总表打印稿一份与变更证明材料装订成册**，与成果送审材料一同上报。

**（2）**各学校将学校课题结题材料电子稿及汇总表电子稿（见附件2）以文件夹（以校为文件名，如：珊溪中学）压缩包形式通过文成县教育公共服务平台统一报送上交，报送方法同县课题立项。文件夹内的结题报告电子稿文件名统一格式：立项号+负责人+课题名称（与课题汇总表均要一致）。

**（3）**成果主报告电子稿由课题负责人（立项时的账号）上传文成县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本课题相应文件夹。

**（4）**送审材料请于6月26日前由各学校统一报送到文成县教育研究培训院科研评价科（220室），不受理个人报送。**逾期报送作不结题处理，按时却不按要求报送一律不予评奖。**联系人：王老师。联系电话:656161,668960, （597732,597700），59027732。

**三、其它事项**

**1.**如有特殊原因，本年度不能按期完成的县各类立项课题，课题负责人要及时填写课题延期申请表（见附件3），报县研训院科研评价科审批备案；若不申请延期，视为无故终止研究，课题第一承担者在两年内不能申报新课题。2017年度已延期的各类课题和**教师小课题、微课题不予延期**，未按时完成者，视为无故终止研究，课题第一承担者在两年内不能申报新课题。

2．送审课题经评审合格后，发给研训院颁发的课题结题证书；县级优秀成果获奖课题，发给优秀成果获奖证书（不再发结题证书）。

 附件：（从文成县教育研究培训院网—教育科研栏下载）

1.文成县2018年度教育科学研究课题评审表

2.文成县2018年度结题与成果送审课题汇总表

3.课题延期申请表、课题变更申请表等

文成县教育研究培训院

 2018年6月6日

文成县教育研究培训院 2018年6月6日印发